

聊城政好农牧有限公司肉鸡养殖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工作组验收意见

2026年9月3日，聊城政好农牧有限公司组织召开肉鸡养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由工程建设单位（聊城政好农牧有限公司）、检测单位（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并特邀2名技术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组现场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运营期环保工作落实情况，根据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环保验收意见，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聊城政好农牧有限公司肉鸡养殖建设项目位于山东省聊城市莘县柿子园镇曾桥村东南800m路东，项目总投资10000万元，占地面积58673m²，本项目新建16栋鸡舍（长90m，宽16m），办公室、饲料存放车间及配套设施；新上全自动笼养设备16套，年出栏950万只肉鸡。本项目劳动定员40人，每天24小时，三班两运转，年运行365天，全年运行时间为8760h。

（二）环保审批情况

2025年5月聊城政好农牧有限公司委托山东碧源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编制了《聊城政好农牧有限公司肉鸡养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5年7月24日通过聊城市生态环境局批复（聊环审〔2025〕10号）。

2025年8月本项目开工建设，2026年2月基本建设完成。2026年3月27日，聊城政好农牧有限公司填报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1371522MAE7P5AD9T001Z。2026年6月本项目投产运营，按照验收规范，需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026年7月聊城政好农牧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依据监测技术规范制定了环保验收监测方案，并委托山东聊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2026年08月20日-21日对本项目进行检测，根据检测结果和现场情况，聊城政好农牧有限公司编制了本项目验收监测报告书。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92.5 万元，占总投资 2.9%。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年出栏 950 万只肉鸡生产设备及其配套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通过现场调查，对照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

1.环评设计新建 18 栋鸡舍，鸡笼为 7 列 4 层布置，共计 504；实际新建 16 栋鸡舍，鸡笼为 8 列 4 层布置，共计 512，与环评设计差异不大，生产规模同环评，年出栏 950 万只肉鸡。

2.环评设计鸡粪应急暂存区封闭处理，作为恶劣天气下鸡粪的暂存，鸡粪应急暂存时废气收集后经与污水处理站废气一同经生物除臭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实际鸡粪可及时清运，无需设置鸡粪暂存区，因此无鸡粪应急暂存废气。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生产性质、生产地点及环保设施均无明显变动，上述生产规模、生产工艺变动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鸡舍冲洗水、空气能排污水、生物除臭系统排污水及生活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与生产废水一同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用于场区绿化及周边农田灌溉。

（二）废气污染源及其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鸡舍、污水处理站恶臭及食堂油烟。

有组织废气：封闭污水处理站产臭单元，废气采用风机引至生物除臭系统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高于食堂建筑物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无组织废气：通过搞好场区绿化、加强鸡舍卫生管理、鸡舍定期喷洒除臭剂、鸡粪及时清运、污水处理站采取周围喷洒植物型除臭剂等措施，可降低无组织恶臭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包括鸡叫、水泵、污水处理站设备和风机等，通过优先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基础减振、车间隔声等措施，经过距离衰减，可降低对外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鸡粪、栅渣及污泥外售生产有机肥；病死鸡委托莘县华信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任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废防疫器具、废药品属于危险废物，产生后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外运处理；废包装材料外售物资回收公司。

四、验收监测结果

（一）环保设施运行检测结果

根据《聊城政好农牧有限公司肉鸡养殖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表明：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污水处理站排放口废水 2 天监测中 pH 测定范围在 7.2-7.3，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悬浮物、粪大肠菌群日均最大值分别为 9.3mg/L、35mg/L、5.57mg/L、0.09mg/L、8.48mg/L、9mg/L、 2.8×10^3 MPN/L，均满足《畜禽养殖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596-2001）、《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21）表 1 标准限值要求。

2.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DA001 有组织氨排放速率最高为 2.75×10^{-3} kg/h，有组织硫化氢排放速率最高为 4.23×10^{-4} kg/h，有组织臭气浓度最高排放浓度为 977（无量纲），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标准。DA002 有组织油烟排放浓度为 0.6mg/m³，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无组织臭气浓度小时浓度最高为 12（无量纲），无组织氨小时浓度最高为 0.42mg/m³，无组织硫化氢小时浓度最高为 0.008mg/m³，均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要求。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噪声值修约后北厂界昼间噪声最大为 53dB（A），夜间噪声最大为 44dB（A）；东厂界昼间噪声最大为 52dB（A），夜间噪声最大为 42dB（A）；南厂界昼间噪声最大为 52dB（A），夜间噪声最大为 42dB（A）；西厂界昼间噪声最大为 53dB（A），夜间噪声最大为 45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1 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同上文三、（四）。

（二）环境管理调查

聊城政好农牧有限公司制定了《聊城政好农牧有限公司环保管理制度》，并设立了相关机构。日常工作由办公室管理，其主要职责是：行使公司环保工作的计划、组织、指挥、协调、检查和考核管理职能，日常一切工作须对公司负责。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环评及其批复要求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企业建立了相应的环保管理制度，项目建设过程无重大变更。验收监测各项指标满足国家、地方相关排放标准。

鉴于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产业标准及准入要求，用地符合当地规划，环保设施与生产配套，验收期间各项监测指标满足国家相关排放标准，该项目通过环保验收。

六、专家意见及后续要求

- 1.按规范要求进一步完善验收报告编制内容，完善附图附件；
- 2.定期检查废气收集设施的运行情况，确保废气有效收集和处理；
- 3.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完善废气排气筒，设置标识牌；
- 4.规范危废间建设，完善危废分区，规范设置环保标识，完善管理制度和管理台账。

七、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聊城政好农牧有限公司验收组

2026 年 9 月 3 日